

关于《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》的回函

致：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

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》，本公司作为贵公司之控股股东，经本公司认真自查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时尚”）的控股股东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，不存在影响东方时尚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票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对东方时尚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函！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<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>的回函》之签章页)

控股股东：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

2025 年 8 月 21 日

